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高钟先生和魏先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向第三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4月25日

附件：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钟：男，195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华中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学位。曾任湖北电视大学冶钢集团分校助教、讲师，湖北省冶钢集团劳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师范大学政法经济系副教授、教授；2004年至今任苏州科技大学人文学院社会学系教授。

高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魏先锋：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安徽工业大学。曾任华硕电脑集团百硕电脑有限公司制程课工程师；AEM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主管、监事等职务；2011年8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制造管理部总监。

魏先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